

檔 號： 5210105  
保存年限： 5  
電子簽核

收發文號： 1120004999  
收發日期： 112年05月04日  
創稿文號： 1121293907



## 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蔡依玲  
聯絡電話：(02)7736-5920  
電子郵件：wfxx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實踐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05月04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一)字第1120043159號  
速 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 件：(0件) 無附件

主旨：貴校所報112學年度學雜費收費基準一覽表未調整案，存部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112年4月27日實財字第1120004688號函。

正本：實踐大學